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reenland Broad Greensta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博大綠澤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3)

於2017年5月12日(星期五)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5月12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2017年4月3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其2017年4月25日的補充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接納、考慮及批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1,157,323,173 (100.00%)	0 (0.00%)
2.	宣派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12港元。	1,157,323,173 (100.00%)	0 (0.00%)
3.	(a) 重選戴國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151,645,648 (99.51%)	5,677,525 (0.49%)
	(b) 重選張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151,645,648 (99.51%)	5,677,525 (0.49%)
	(c) 重選金荷仙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151,649,649 (99.51%)	5,673,524 (0.49%)
	(d) 重選陳敏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157,323,173 (100.00%)	0 (0.00%)
	(e)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酬金。	1,157,323,173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4.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55,449,872 (99.84%)	1,873,301 (0.16%)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1,157,323,173 (100.00%)	0 (0.0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1,151,259,648 (99.48%)	6,063,525 (0.52%)
7.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被本公司購回的股份總數。	1,151,259,648 (99.48%)	6,063,525 (0.52%)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7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342,536,957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342,536,957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4月3日之通函及其日期為2017年4月25日之補充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g)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吳正平

香港，2017年5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為吳正平先生、肖莉女士、朱雯女士及陳敏女士，而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國強先生、張清先生及金荷仙博士。